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制度建立的效率关键在于执行，报告期内执行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运行基本正常，2013 年度各次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正常，公司董事会也出现罢免董事，独立董事辞职，增选董事、独立董事程序有序。

（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对公司发生的历史和报告期内发生诉讼事件进行梳理，充分披露，对公司风险进行充分揭示。

（三）公司对各个子公司的控制

由于历史原因，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大多处于停产或经营瘫痪状态，子公司高管离职，员工辞职，各子公司内控管理失效，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力有限。

（四）公司自 2014 年 1 月总经理蒋晖辞职，2014 年 3 月，董事长蔡文杰辞职之后，董事会治理结构失衡，虽现有董事勤勉履职，但效果甚微，以至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未按期出具 2013 年年报和 2014 年一季报。由于公司管理层对各子公司处于失控状态，审计机构也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述意见的非标准审计报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3 日